

江苏骏环昇旺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  
段落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2)第198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江苏骏环昇旺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2)第 198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我所接受委托, 已完成江苏骏环昇旺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环昇旺或贵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 并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 3564 号包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 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一、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2)持续经营中, 骏环昇旺 2021 年度净利润为人民币-9,697,903.32 元, 自 2020 年开始骏环昇旺与江苏省保险行业协会、山东省保险行业协会、河南省保险行业协会的车险平台业务陆续终止, 截至审计报告日, 骏环昇旺仍未与上述保险协会续签协议, 车险平台业务占据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67.31%。骏环昇旺其他主营业务主要为智能交通服务, 2021 年 1 月骏环昇旺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王龙俊因涉嫌串通投标, 被公安机关采取监视居住措施, 2022 年 1 月, 泰州市高港区人民检察院出具《审查起诉阶



#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段委托辩护人/申请法律援助告知书》（泰高检二部诉委辩/申援【2022】Z3号），骏环昇旺及骏环昇旺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王龙俊单位行贿案案件正处于检察院审查起诉阶段，对智能交通服务业务的开展产生不利影响。截至审计报告日，骏环昇旺无任何业务在手订单。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骏环昇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出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恰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做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程度

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贵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具体影响。

## 四、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上述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的事项或情况，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专项说明仅供江苏骏环昇旺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 2021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 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 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